附件1

**本次检验项目**

蔬菜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-2016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蒜台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腐霉利、阿维菌素、毒死蜱、敌敌畏。

二、豆制品（小作坊）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0-2014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(二）检验项目

豆制品（小作坊）抽检项目包括铅（以Pb计）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
三、食用植物油（小作坊）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GB/T 1536-2004 《菜籽油》、GB 2716-2005 《食用植物油卫生标准》、卫监办函【2011】551号（压榨 四级）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食用植物油（小作坊）抽检项目包括酸值（KOH)、过氧化值、黄曲霉毒素B1、油溶剂残留量、邻苯二甲酸二(2-乙基)己酯(DEHP)、邻苯二甲酸二甲酯。

四、熟肉制品（小作坊）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《GB 2760-2014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GB 2762-2017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熟肉制品（小作坊）抽检项目包括亚硝酸盐（以亚硝酸钠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铬（以Cr计）、脱氢乙酸及其钠盐（以脱氢乙酸计）。

五、粮食加工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、卫生部公告〔2011〕4号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1. 检验项目

粮食加工品（小作坊）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钛、铅（以Pb计）、过氧化苯甲酰。

六、水产制品

（一）抽检依据

抽检依据是GB 2762-2017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0-2014 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等标准及产品明示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（二）检验项目

水产制品（小作坊）抽检项目包括二氧化硫残留量、铅（以Pb计）、镉（以Cd计）、N-二甲基亚硝胺、苯甲酸及其钠盐（以苯甲酸计）、山梨酸及其钾盐（以山梨酸计）、糖精钠（以糖精计）。